

#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2016年6月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期，公司使用16,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认购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的“招商银行智能投资之E+稳赢系列160614706号受托计划”委托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购买的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智能投资之E+稳赢系列160614706号受托计划
- 2、产品类型：保本型
- 3、受托单位：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 4、受托方向和范围：本受托投资计划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收益权、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权及资产收益权。
- 5、产品年化收益率：4.05%
- 6、产品收益起算日：2016年6月14日
- 7、产品到期日：2016年12月9日
- 8、投资期限：179天
- 9、受托规模：16,000万元

10、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无关联关系。

## 三、投资风险揭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本金及投资收益风险：本理财计划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

2、政策风险：本受托投资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投资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受托投资计划收益受到损失。

3、市场风险：本计划项下每个子计划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根据投资者认购当日招商银行公布的收益率确定，在已成立子计划的投资期内，市场利率调整，该子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由此产生的利率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流动性风险：本计划存续期间，投资者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时间内办理认购，投资计划成立后投资者不享有提前赎回权利。

5、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在 CBS 投融资交易平台或 CBS 投融资交易平台为招商银行网上企业银行定制的相关页面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投资计划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投资计划不成立风险：如自本计划开始认购至投资计划成立日前，投资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计划，招商银行有权宣布本计划不成立。

7、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投资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计划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监督和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

####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委托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购买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 六、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无。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5日